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3/5/16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60,000 万元~120,000 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70.14 元/股
回购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1,435.19 万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22%
实际回购金额	63,466.58 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41.09 元/股~47.01 元/股

一、 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70.14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6 亿元且不超过 12 亿元。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以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 2023-057）。公司已按照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二、 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3 年 6 月 12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实施股份回购，具

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71）。

（二）2024 年 5 月 14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期限届满，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完成，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14,351,87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22%，最高成交价为 47.01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41.09 元/股，回购均价约为 44.22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634,665,849.66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公司实际回购资金总额已超过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不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成，实际回购情况与经董事会审议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

（四）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股份回购实施完成，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公司、股东和员工的利益共享机制，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员工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长远利益。

三、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3 年 5 月 16 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54）。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内不存在在此期间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形。

四、 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379,002,274	100	6,379,002,274	1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4,794,288	0.08	7,646,166	0.30
股份总数	6,379,002,274	100	6,379,002,274	100

说明：公司于 2023 年底制定并实施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受让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1,500,000 股（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恒瑞医药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因此目前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余额为 7,646,166 股。

五、 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合计 14,351,878 股，根据回购股份方案，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将在股份回购实施完成后 36 个月内完成授予或转让。公司如未能在上述期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对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予以注销，具体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执行。公司将依照相关规定履行审议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